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0月30日与陕西荣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《陕西荣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转债（第二期）认购确认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1日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2019-38）。

2020年1月23日，公司收到该产品收益84万元；2020年4月30日，公司收到该产品收益84万元。2020年5月25日，依据合同“发行方有权于本期私募可转债到期之前，根据项目运作及资金回笼情况，行使赎回选择权，对本期私募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进行赎回”之约定，发行方对该产品行使赎回选择权，我公司收到本金3,500万元，收益17.73万元。该合同已执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